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关于印发《2024 年国家水生动物疫病监测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国务院食安办 公安部 农业农村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食安办发〔2024〕8号）

关于征求《关于落实国卫办食发〔2024〕4号文件改进食品企业标准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关于批准发布 GB 23350-2021《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国家标准第2号修改单的公告（2024年第2号）

美国发布 2024 年国家对外贸易壁垒贸易评估报告

日本发布 2024 财年进口食品监视计划涉及中国食品部分

欧盟委员会拟监测食品中镍含量

韩国将加强进口即食水产品的检查

欧盟发布从第三国进口动物及动物制品相关要求

日本修订食品中农兽药残留的检测方法

韩国拟修订进口食品安全管理特别法施行条例草案

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拟制订部分食品中 1,4-二甲基萘等农药的最大残留限量

BETTER FOOD. BETTER HEALTH. BETTER WORLD.

目 录

■ 聚焦国内	3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3
■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关于印发《2024 年国家水生动物疫病监测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3
■ 国务院食安办 公安部 农业农村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食安办发〔2024〕8 号）	4
■ 关于征求《关于落实国卫办食品发〔2024〕4 号 文件改进食品企业标准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6
■ 关于批准发布 GB 23350-2021《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国家标准第 2 号修改单的公告（2024 年第 2 号）	6
■ 国际风云	7
■ 美国发布 2024 年国家对外贸易壁垒贸易评估报告	7
■ 日本发布 2024 财年进口食品监视计划涉及中国食品部分	8
■ 欧盟委员会拟监测食品中镍含量	8
■ 韩国将加强进口即食水产品的检查	9
■ 标准法规	9
■ 欧盟发布从第三国进口动物及动物制品相关要求	9
■ 日本修订食品中农兽药残留的检测方法	10
■ 韩国拟修订进口食品安全管理特别法施行条例草案	10
■ 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拟制订部分食品中 1,4-二甲基萘等农药的最大残留限量	10
■ 预警通报	11
■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4 年第 13 周）	11
■ 2024 年 3 月第五周中国出口日本食品违反情况	12
■ 2024 年 3 月第四周中国出口韩国食品违反情况	13

■ 聚焦国内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开征求《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为规范指导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工作，加强食品添加剂质量安全监管，市场监管总局组织起草了《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2024年5月3日。公众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

1.通过登录市场监管总局网站（网址：<http://www.samr.gov.cn>），进入首页“互动”栏目下的“征求调查”提出意见。

2.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shiyanchu@samr.gov.cn，邮件主题请注明“《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查细则》意见”字样。

3.通过信函邮寄至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市场监管总局食品生产司（邮编100088），并在信封上注明“《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查细则》意见”字样。

[附件：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征求意见稿）](#)

市场监管总局

2024年4月3日

时间：2024-04-0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链接：https://www.samr.gov.cn/hd/zjdc/art/2024/art_e08fd5cba1864bcd81c24095b32cf5a2.html

■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关于印发《2024年国家水生动物疫病监测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生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水产技术推广机构），各有关单位：

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2024年国家产地水产品兽药残留监控计划〉和〈2024年国家水生动物疫病监测计划〉的通知》（农渔发〔2024〕5号）和《关于下达〈2024年国家产地水产品兽药残留监控计划〉和〈2024年国家水生动物疫病监测计划〉任务的通知》（农渔养函〔2024〕28号）部署安排，我站制定了《2024年国家水生动物疫病监测计划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见附件），请遵照执行。

附件：2024年国家水生动物疫病监测计划实施方案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2024年3月29日

[附件.docx](#)

[附件1：《国家水生动物疫病监测计划》技术规范（2024年版）（鱼类）.pdf](#)

[附件 2: 《国家水生动物疫病监测计划》技术规范 \(2024 年版\) \(虾类\).pdf](#)

时间: 2024-04-01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链接: http://www.nftec.agri.cn/tzgg/202404/t20240401_8621110.htm

■ 国务院食安办 公安部 农业农村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 (食安办发〔2024〕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食安办、公安厅(局)、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厅(局、委)、市场监管局(厅、委):

近年来,我国肉类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持续向好,但一些地区肉类产品违法犯罪行为仍时有发生,严重扰乱市场秩序,威胁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为落实《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2024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要求,国务院食安办、公安部、农业农村部、市场监管总局决定从2024年4月至11月,在全国开展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以生猪、肉牛、肉羊、肉鸡及其肉类产品为重点,深挖肉类产品违法犯罪源头线索,对畜禽养殖、屠宰、无害化处理、肉及肉制品生产经营全链条开展专项整治,坚决斩断非法屠宰、加工、销售链条。通过查处一批重点案件、关停一批违法经营主体、惩处一批违法犯罪分子、曝光一批典型案例,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切实规范从业者生产经营行为,健全肉类产品质量安全长效监管机制,保障肉类产品质量安全。

二、工作措施

(一)制定工作方案。各省级食安办要会同同级公安、农业农村、市场监管等部门按照通知要求,汇总梳理群众投诉举报、部门通报、抽检监测、大数据分析、媒体报道等方面风险信息,组织风险研判,制定符合地方实际的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各地区亟待治理的突出问题,细化工作分工,压实工作责任。

(二)强化问题整改。各地农业农村、市场监管部门要紧盯生猪、肉牛、肉羊和肉鸡养殖大县,省际、市际、县际交界地区,城乡接合部、肉制品生产集中地区以及群众举报多等风险问题隐患易发多发地区,聚焦生猪、肉牛、肉羊和肉鸡养殖场(户)、屠宰场所,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场,预制调理肉制品(含速冻类预制调理肉制品)、熟肉干制品生产企业和加工小作坊,经营肉类产品的食品经营者、集中交易市场和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等重点场所,开展排查和暗访,建立问题线索清单。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追踪溯源,一查到底,形成工作闭环。

(三)强化养殖环节监督检查。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重点检查养殖场(户)是否存在使用“瘦肉精”等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的违法行为;是否按规定自行对病死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或者委托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场处理;是否存在销售、随意弃置病死畜禽的违法行为等。

(四)强化屠宰和无害化处理环节监督检查。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重点检查屠宰厂(场)是否严格实施入场查验和肉品品质检验,代宰企业是否“只收费不检验”;是否出厂销售未经检验检疫动物产品;是否严

格按照规定无害化处理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是否收购、经营病死畜禽；是否存在注水、注药或者注入其他物质违法行为等。检查辖区内是否存在私屠滥宰行为。检查无害化处理场是否按规定对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进行无害化处理；是否存在病死畜禽被“调包”等违法行为。

（五）强化食品生产经营环节监督检查。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重点检查生产经营者是否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依法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机制；是否按规定查验国产畜禽产品动物检疫合格证明、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是否按规定查验进口肉类产品入境货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是否使用或销售来源不明、未经检验检疫、检验检疫不合格的畜禽产品；是否以其他畜禽产品生产假冒牛（羊、驴）肉制品等。

三、工作要求

（一）周密组织实施。要加强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把专项整治行动抓实抓细、抓出成效。要梳理总结本地区专项整治工作情况，形成一批专项整治工作成果。国务院食安办、公安部、农业农村部、市场监管总局将在专项行动结束后对各地各部门工作进行集中评议，对成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对专项整治不扎实、不深入的地区和部门，国务院食安办将运用“三书一函”制度督促加大整改力度。

（二）注重宣传引导。要加大《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动物防疫法》《畜牧法》《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贯力度，督促生产经营者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规范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要及时曝光典型案例，形成有力震慑，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三）健全长效机制。要紧紧扭住当前对家畜使用“瘦肉精”、注水注药、加工病死畜禽以及肉类产品制假售假等突出问题，建立健全公安、农业农村、市场监管等部门间的线索通报、风险交流、联合执法、涉案物品处置等长效工作机制，精准治理薄弱环节，及时堵塞管理制度漏洞。

（四）强化行刑衔接。要加强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农业农村、市场监管部门发现涉嫌构成犯罪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应当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将侦办案件中发现的重大肉类产品质量安全风险信息及时通报同级农业农村、市场监管部门，并对农业农村、市场监管部门商请协助的重大疑难案件加强执法联动。公安机关商请提供检验结论、认定意见以及对涉案物品进行无害化处理协助的，农业农村、市场监管部门应当及时提供，予以协助。

请各省级食安办于 2024 年 4 月底前将本地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及联络员信息报送国务院食安办，并于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报送本省份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国务院食安办 公安部
农业农村部 市场监管总局
2024 年 3 月 29 日

时间：2024-04-01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链接：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spscs/art/2024/art_99db64e00dbf4f56933b0c9e70adcf31.html

■ 关于征求《关于落实国卫办食品发〔2024〕4号文件改进食品企业标准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食品企业标准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食品发〔2024〕4号）要求，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简化备案程序，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食品企业标准服务管理水平，我委组织起草了《关于落实国卫办食品发〔2024〕4号文件改进食品企业标准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现公开征求意见。相关意见建议请于4月27日前书面反馈我委。

联系人：栾好周 贾卫国

电话：0531-51765931

邮箱：sdwssp@shandong.cn

附件：

-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通知要求改进全省食品企业标准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doc](#)
-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食品企业标准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食品发〔2024〕4号）.pdf](#)
- [000—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规范和改进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工作的通知（鲁卫食品字2019—1号）.pdf](#)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3月28日

时间：2024-03-29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链接：http://ws.jkw.shandong.gov.cn/hdjl/dczj/dczj/202403/t20240329_4715432.html

■ 关于批准发布 GB 23350-2021《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国家标准第2号修改单的公告（2024年第2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 GB 23350—2021《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国家标准第2号修改单，现予以公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24-03-25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代替标准号	实施日期
1	GB 23350-2021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第2号修改单》	GB 23350-2009	2025-03-01

时间：2024-03-25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链接: <https://std.sacinfo.org.cn/gnoc/queryInfo?id=50F9ADB4EA242987E5A4E5EB859608C5>

■ 国际风云

■ 美国发布 2024 年国家对外贸易壁垒贸易评估报告

2024 年 3 月 29 日, 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 (USTR) 发布了《2024 年国家对外贸易壁垒贸易评估报告》, 其中涉及食品化妆品部分有:

(1) 食品方面: 2021 年 4 月, 中国监管机构发布第 248 号和第 249 号令, 中国监管机构制定了不透明的多层体系: 还制定了新的标签和合格评定要求。2023 年 7 月, 中国根据 248 号令对某些产品实施了额外的注册要求, 增加了外国食品安全监管机构的负担。这些各种附加要求已经扰乱了贸易, 对食品安全没有明显的额外好处。相反, 它们为中国提供了一种工具, 可以根据中国国家计划者的指示控制粮食进口, 并对政府非贸易领域挑战中国政府政策或做法的国家的粮食生产商进行报复;

(2) 化妆品方面: 美国多次向中国《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 (CSAR)》及其多次实施的措施提出严重关切。CSAR 实施措施包含要求企业在产品注册或通报时向中国药监局 (NMPA) 和中国当地代理商披露完整的产品配方、成分供应商、制造方法、声明和安全数据的规定。此外, 这些措施要求企业在 NMPA 网站上发布可能包含商业秘密和机密商业信息的权利要求摘要。美国向中国表示担忧, 因为中国监管机构正在采取一种将化妆品视为安全风险远高于应有风险的做法。中国对化妆品的备案和注册要求也与其他主要市场的要求存在显著差异, 且没有正当的监管理由, 这使得合规性对出口商来说非常繁重。此外, 中国继续要求进口商进行重复的国内检测, 来评估化妆品和成分的安全性和性能声明, 而不考虑国际数据的适用性或其他确定合格性的方法, 中国要求没有考虑通过中国境外国际认可的实验室进行的测试的适用性, 以及外国监管机构和行业用于评估产品和成分安全符合性的其他手段和性能声明。美国还质疑中国声称其化妆品良好生产规范 (GMP) 要求为进口和国产普通及特殊化妆品提供平等待遇的说法。如果化妆品进口商的政府没有颁发 GMP 或生产出口证书, 中国为普通化妆品建立符合中国 GMP 的唯一手段就是动物试验。美国和其他 WTO 成员多次要求中国考虑采用多种替代方法来建立 GMP 合规性, 包括利用基于 ISO 22716 化妆品 GMP 指南的第二方或第三方证书。中国尚未解决美国的主要关切, 包括利用良好的监管实践来促进化妆品合格评定并避免歧视性待遇, 也没有提供美国知识产权将受到保护的信心。在中国解决这些问题之前, 许多美国公司将无法进入中国市场;

(3) 家禽及其制品。自 2022 年 2 月起, 美国向中方通报美国多个州发现高致病性禽流感。在接下来的几个月, 几个州高致病性禽流感中恢复过来, 并被美国视为没有高致病性禽流感。美国向中国提交了这些州的报告, 并请求批准恢复这些州对中国的家禽出口。截至 2023 年底, 中国尚未确认恢复市场准? ;

(4) 猪肉及其制品: 中国禁止使用某些兽药和生长促进剂, 而不接受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 (Codex) 规定的最大残留限量 (MRL)。中方还同意尽快开展莱克多巴胺对猪和牛的风险评估, 并与美方建立联合工作组, 根据风险评估讨论下步行动。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尚未完成风险评估, 因此尚未在基于风

险评估的后续步骤取得任何进展，其中包括建立最大残留限量或进口容许量；

(5) 牛肉及其制品：中国坚持在严格的兽医控制下并遵循食品法典指南，对全球养牛生产者普遍使用的β受体激动剂和合成激素的使用保持零容忍禁令。在这种情况下，只有约3%的美国牛肉符合进口到中国的条件。尽管中国向美国确认，其在牛肉中使用三种合成激素时已采用符合食品法典的MRL，但中国仍未公布这些MRL。缺乏公布导致美国牛肉生产商和贸易商的监管模糊，他们仍然不确定哪些产品将被允许进口到中国。中国未能公布最大残留限量是中国未能充分履行第一阶段协议的另一个例子。

更多详情参见：<https://ustr.gov/sites/default/files/2024%20NTE%20Report.pdf>

时间：2024-04-02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原文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4935>

■ 日本发布2024财年进口食品监视计划涉及中国食品部分

2024年3月28日，日本厚生劳动省发布药生食输发0328第1号和第2号通知，发布2024财年进口食品监视命令检查计划和强化监控检查计划，其中涉及中国食品部分如下：

(1) 命令检查计划：附件1中规定了针对所有输出国产干无花果等多种产品中总黄曲霉毒素等项目的命令检查，中国产养殖鳗鱼及其加工制品中恶喹酸、磺胺嘧啶等20类产品共23个检测项目命令检查；附表8至附表10有关中国产干燥菠菜、冷冻或调理菠菜中的异狄氏剂、毒死蜱；附表11针对中国产加工食品中甜蜜素命令检查清单；附表27中国产养殖活鳗中豁免恶喹酸、磺胺嘧啶检查的企业名单；附表28养殖鳗鱼加工产品中豁免恶喹酸、磺胺嘧啶检查的企业名单；

(2) 强化监控检查计划：进口食品强化监控检查计划附表2是对中国产胡萝卜等7类产品、三唑醇等12个检测项目实施强化监控检查；附表3是对涉及部分企业，如胡萝卜中三唑醇等9类产品14种农残项目实施强化监控检查。

更多详情参见：

https://www.mhlw.go.jp/stf/seisakunitsuite/bunya/kenkou_iryuu/shokuhin/yunyu_kanshi/kanshi/index.html；

https://www.mhlw.go.jp/stf/newpage_38961.html；

https://www.mhlw.go.jp/stf/seisakunitsuite/bunya/0000201772_00007.html

时间：2024-04-02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原文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4933>

■ 欧盟委员会拟监测食品中镍含量

2024年3月26日，据欧盟官方公报消息，3月22日，欧盟委员会发布关于监测食品中镍含量的(EU)2024/907号建议书。建议书主要内容包括：

(1) 会员国应与食品经营者合作，在2025、2026和2027年期间监测食品中的镍含量；

(2) 监测范围应包括食品补充剂、巧克力、巧克力酱、坚果酱、可可豆、谷物类产品（尤其是早餐谷物、谷物片和燕麦片）、即食汤、咖啡、茶、蔬菜、海藻、油籽、豆腐和大豆饮料等大豆制品、豆类、坚果、鱼类和其他海产品；

(3) 必要时，成员国应收集有关降低食品中镍含量的减缓措施的知识。成员国还应确保向农民和食品企业经营者有效宣传和推广已知的减缓方法，并确保农民和食品企业经营者逐步实施这些减缓措施；

(4) 取样程序和分析应按照条例（EC）No 333/2007 规定的取样和分析要求进行；

(5) 成员国和食品企业经营者应定期向管理局提供监测数据，同时提供管理局规定的信息和电子报告格式，以便汇编成一个数据库。巧克力样品应注明可可固体含量。茶叶样本须列明茶叶的种类或品种，包括其拉丁名称。至于海藻，则应报告物种，包括其拉丁名，以及数据是否涉及新鲜或干海藻。

时间：2024-03-27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原文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4860>

■ 韩国将加强进口即食水产品的检查

2024年3月25日，韩国食药部（MFDS）发布消息，将加强进口无需加热即可食用冷冻水产品的检查。检查时间为2024年3月27日至4月23日。检测项目：

(1) 微生物：细菌总数、大肠杆菌或大肠菌群、食物致病菌（沙门氏菌、单增李斯特菌、副溶血弧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2) 兽药（仅限于含有90%以上动物性水产品原料的产品）：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奥氟沙星。

时间：2024-03-27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原文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4863>

■ 标准法规

■ 欧盟发布从第三国进口动物及动物制品相关要求

2024年3月25日，据欧盟官方公报消息，欧盟委员会发布实施条例（EU）2024/887，修订从第三国进口动物及动物制品相关要求。主要内容为：

(1) 绵羊或山羊的奶和奶制品需来自至少在过去七年内没有诊断出典型羊瘙痒症病例的饲养场，或在确诊典型羊瘙痒症病例后确认患有典型羊瘙痒病的所有动物均已被杀死和销毁等；

(2) 需对除猪、水产养殖和毛皮动物以外的养殖动物配合饲料进行定期取样和分析，验证不存在未经授权动物源性成分；

(3) 该条例应在《欧盟官方公报》上公布后第20天后生效，应具有完整的约束力，并直接适用于所有成员国。

更多详情参见: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uri=OJ:L_202400887

时间: 2024-03-29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 <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4893>

■ 日本修订食品中农兽药残留的检测方法

2024年3月26日,日本厚生劳动省发布健生发0326第7号公告,修订食品中农兽药残留的检测方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主要内容:

(1) 增加畜产品中甲草胺、农产品中异恶唑草酮、畜产品加米霉素、农产品吡啶磺隆、水产中吡啶磺隆检测方法;

(2) 修订畜产品氟苯达唑、农产品中异菌脲、农产品百草枯和甲哌快氯化物检测方法;

(3) 畜产品中甲草胺采用畜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LC-MS/MS),定量限0.002mg/kg;农产品中异恶唑草酮、畜产品加米霉素、农产品吡啶磺隆、水产中吡啶磺隆均采用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LC-MS/MS),定量限均为0.01mg/kg。

时间: 2024-03-28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 <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4872>

■ 韩国拟修订进口食品安全管理特别法施行条例草案

2024年3月26日,韩国食药部(MFDS)发布第2024-148号公告,拟修订进口食品安全管理特别法施行条例(草案)。修订内容为根据《进口食品安全管理特别法》的修订,总统令指定的企业可以从根据《食品卫生法》、《健康功能食品法》和《畜产品卫生管理法》获得许可、登记或报告的企业中申请批准改变用途,并将进口报关作为获取外币的原材料的情况列入用途变更批准的范围,并将进口申报作为获取外币的原材料的情况添加到批准改变用途的范围内,明确规定,使经营者不干扰进口检验,改进和补充现行制度运行中的一些不足。该公告意见反馈期截至2024年5月7日。

时间: 2024-03-28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 <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4873>

■ 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拟制订部分食品中1,4-二甲基萘等农药的最大残留限量

2024年3月25日,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拟制订部分食品中1,4-二甲基萘(1,4-Dimethylnaphthalene)等农药的最大残留限量,意见反馈期截至2024年5月5日。部分内容如下表所示(*代表MRL制定在或接近检测限)。

农药名称	食品种类	拟制订最大残留量 (mg/kg)
1,4-二甲基萘 (1,4-Dimethylnaphthalene)	食用内脏 (哺乳动物)	0.5
	禽蛋、哺乳动物脂肪、肌肉、奶	0.03
	土豆	15
	家禽食用内脏	0.2
	家禽脂肪、肉	0.3
啉虫脒 (Acetamiprid)	干豆	0.01
呋喃丹 (Carbofuran)	牛油	0.05*
	干柑橘肉	2
	咖啡豆	1
	棉籽、甘蔗、甜玉米	0.1
	黄瓜	0.3
	哺乳动物内脏、脂肪、肌肉、奶	0.05*
	土豆、甜菜	0.2
	稻米、香料	0.1
	甜菜叶	0.07
克百威 (Carbosulfan)	茄子	0.15

时间: 2024-03-28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 <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74868>

■ 预警通报

■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 (RASFF) 通报 (2024 年第 13 周)

据欧盟官方网站消息, 在 2024 年第 13 周通报中,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 (RASFF) 通报中国食品及相关产品有 7 例。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时间	通报国	通报产品	编号	通报原因	销售状态/采取措施	通报类型
2024-3-25	意大利	面条	2024.2344	涉嫌非法进口 (检出牛和鸡 DNA)	通知国未分销/官方扣留; 从收件人处撤回	后续信息通报
2024-3-26	意大利	面条	2024.2388	涉嫌非法进口 (检出牛和鸡 DNA)	仅限通知国分销/官方扣留; 通知收件人	注意信息通报
2024-3-27	斯洛伐克	三聚氰胺勺子	2024.2406	甲醛迁移	仅限通知国分销/退出市场	注意信息通报
2024-3-27	荷兰	带壳花生	2024.2414	黄曲霉毒素超标 (B1=37 µg/kg; Tot.=58 µg/kg)	产品尚未投放市场/ 特殊处理	拒绝入境通报
2024-3-27	奥地利	薏米	2024.2418	未经授权的新型食品	通知国未分销/通知当局	后续信息通报
2024-3-29	意大利	面条	2024.2494	涉嫌非法进口 (检出猪、牛和鸡 DNA)	分销至其他成员国/ 官方扣留; 从消费者处召回	后续信息通报
2024-3-29	荷兰	野山药	2024.2516	高氯酸盐 (0.087 mg/kg)、最大残留限量为 0.05 mg/kg	分销至其他成员国/ 通知发货人; 通知收件人; 从收件人处撤回	警告通报

时间: 2024-04-01 RASFF 网站

链接: <https://webgate.ec.europa.eu/rasff-window/portal/>

■ 2024 年 3 月第五周中国出口日本食品违反情况

据日本厚生劳动省消息, 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已更新, 通报中国 3 月第五周出口食品不合格共有 3 例。

序号	发布日期	品名	生产地	不合格内容	担当检疫所	备考
1	3 月 29 日	调味料: 中国大豆酱 (甜面酱)	中国	使用基准不合格 (山梨酸钾对象外使用)	横浜	行政检查
2	3 月 29 日	调味料: 中国大豆酱 (六月香甜面酱)	中国	使用基准不合格 (山梨酸钾对象外使用)	横浜	行政检查
3	3 月 29 日	大粒落花生	中国	检出 黄曲霉毒素 30 µg/kg (B1: 27.4 µg/kg、B2: 2.9 µg/kg)	仙台	命令检查

时间: 2024-04-03 食品伙伴网

链接: <http://news.foodmate.net/2024/04/684719.html>

■ 2024年3月第四周中国出口韩国食品违反情况

据韩国食药监局消息，在2024年3月第四周通报中，通报中国出口食品有13例。

具体通报情况见下：

发布日期	处理机构	产品名称	违反内容	标准	结果	保质期
2024.03.25	京仁厅	储物袋套装	PP（象牙色）总溶出量超标	30 mg/L 以下	41mg/L (4%醋酸)	~
2024.03.25	京仁厅	灵芝 (子实体、干燥)	残留农药（毒死蜱、三唑磷）超标	毒死蜱：0.01 mg/kg 以下、三唑磷：0.01 mg/kg 以下	毒死蜱：0.0166 mg/kg、三唑磷：0.0319 mg/kg	~
2024.03.25	京仁厅	骨瓷 11 盘	铅超标	0.5 mg/L 以下	2.0mg/L, 2.1mg/L, 0.8mg/L, 2.5mg/L	~
2024.03.26	京仁厅 (机场)	乌贼墨色素粉末	砷超标	4.0 ppm 以下	18.6 ppm	2023-11-13 ~ 2025-05-12
2024.03.26	京仁厅	鲨鱼软骨粉末	金属性异物超标	食品中金属性异物不超过 10.0 mg/kg，大小不超过 2 mm	110.0 mg/kg	2024-03-01 ~ 2027-02-28
2024.03.27	京仁厅	豌豆薯片	过氧化值超标	60 meq/kg 以下	160 meq/kg	2024-03-04 ~ 2025-09-03
2024.03.27	京仁厅	食品容器	ABS(透明)总溶出量超标	1 mg/l 以下	2.3 mg/l	~
2024.03.27	京仁厅	煮蕨菜	大肠杆菌超标	n=5, c=1, m=0, M=10	0, 0, 740, 440, 70	2024-02-28 ~ 2025-02-27
2024.03.28	京仁厅	厨房电热器 (爆米花机器)	聚酰胺天然芳香胺超标	0.01 mg/L 以下	0.12 mg/L	~

2024. 03. 28	京仁厅	混合杯子	聚丙烯总溶出量超标	30 mg/L 以下 (但是, 使用温 度在 100°C 以下 时正庚烷在 150 mg/L 以下)	46 mg/L(4%醋 酸), 未检出 (馊), 1 mg/L(正庚烷)	~
2024. 03. 28	京仁厅 (机场)	燕窝提取粉末	菌落总数超标	n=5, c=0, m=0	阳性, 阳性, 阳性, 阳性, 阳性	2023-10-12 ~ 2025-10-11
2024. 03. 28	京仁厅	厨具	热冲击强度不合格	应无裂纹	出现裂纹	~
2024. 03. 28	京仁厅	冷冻草莓	残留农药(乙嘧吩磺 酸酯)超标	0. 01 mg/kg 以下	0. 030 mg/kg	2023-04-24 ~ 2026-04-23, 2023-04-25 ~ 2026-04-24

时间: 2024-04-01 食品伙伴网

链接: <http://news.foodmate.net/2024/04/684608.html>